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财政厅

关于开展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 及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 中期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财政局，各高职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及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实施方案与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工作要求，现就开展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及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中期绩效评价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价对象

60所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省“双高计划”建设单位），112所湖南省楚怡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省“双优计划”建设单位）。

二、评价内容

根据项目管理要求，绩效评价包括以下五方面内容：

1.建设绩效目标（标志性成果）达成和任务完成情况。考核学校和专业群的绩效目标达成度、建设任务完成度。

2.资金保障和使用情况。考核建设资金的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和业财匹配情况。

3.项目建设水平。考核学校和专业群的建设水平。

（1）学校从以下八个方面进行考核：加强党的领导、建设德技并修育人体系、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推进专业集群发展、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提升国际化水平。

（2）专业群从以下九个方面进行考核：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课程教学资源建设、教材与教法改革、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实践教学基地、技术技能平台、社会服务、国际交流与合作、可持续发展保障机制。

4.目标任务贡献度。考核建设单位在承担职业教育改革试点任务、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产教融合体制机制创新、社会服务尤其是技术服务成效及社会影响力、支撑国家战略和服务湖南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等方面的成果成效和引领作用。

5.特色经验与做法。考核建设单位在对接国家重大产业布局、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服务湖南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等方面，在落实“一体两翼五重点”战略部署、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试点等方面的特色经验做法。

三、评价流程

（一）建设单位自评

1.各省“双高计划”“双优计划”建设单位对照项目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分别填写《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中期绩效评价自评表》（见附件1）、《湖南省楚怡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中期绩效评价自评表》（见附件2），提交佐证材料（按照建设任务顺序梳理汇总）和典型案例，对照《省“双高计划”“双优计划”中期绩效评价标准》（见附件3），形成自评分及自评结论，撰写中期绩效自评报告（参考提纲见附件4）。5月10日前，省“双高计划”“双优计划”建设单位上述材料的电子版（其中自评表Excel版）和加盖单位公章的pdf版分别报省教育厅职成处、各州市教育（体）局，不需报纸质材料。

2.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重点建设专业群已接受省级绩效评价，本次中期绩效评价时不重复评价，直接运用省级评价结果。但其省“双高计划”学校层面和其他重点建设专业群仍需进行中期绩效评价。

（二）市州评价

5月24日前，各州市负责组织对本地省“双优计划”建设单位（含本地省直中职）开展中期绩效评价，评价方式由各州市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制定。评价工作结束后，各州市须将评价开展情况、评价结果，连同建设单位自评材料报省教育厅。

（三）省级评价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联合组织专家通过材料审阅方式，对省“双高计划”建设单位中期绩效自评材料进行评价，对省“双优计划”建设单位中期绩效自评材料和市州评价情况进行复核。根据专家材料审阅评价情况，适当抽取部分建设单位进行现场考察。综合材料审阅和现场考察情况，参照《省“双高计划”“双优计划”中期绩效评价标准》进行评分，形成对各建设单位的评价结论建议。根据评价结论建议，由两厅审核后确定绩效评价结果，在省教育厅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后，正式发文公布结果。

四、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

1.对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优质中职学校建设单位，建设单位评分=学校层面建设任务评分×40%+专业群建设任务评分×60%。其中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已接受省级绩效评价的，其专业群建设任务评分直接使用省级绩效评价结果。各建设单位各重点建设专业群评分占比，根据重点建设专业群数量按比例折算。

2.对高水平高职专业群和优质中职专业（群）建设单位，建设单位评分=学校层面建设任务评分×20%+专业群建设任务评分×80%。各建设单位各重点建设专业群评分占比，根据重点建设专业群数量按比例折算。

3.各建设单位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二）结果应用

1.对中期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良”的建设单位，两厅将继续予以支持。

2.对评价等级为“中”或出现下列情形的建设单位，两厅将限期整改，调减项目经费支持额度，并在建设期满的终期绩效评价结果中予以体现。主要包括：偏离总体目标，建设任务完成度、绩效目标达成度不到预期目标的50%的；擅自调整批复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内容，降低建设单位建设目标，减少建设任务；财务管理不规范，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等。

3.对评价等级为“差”或出现下列情形的建设单位，两厅将中止支持建设，使其退出“双高计划”“双优计划”，且不得再次申请。主要包括：学校违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在思想政治工作上出现重大问题的；存在重大违规办学行为、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重大负面舆情；偏离总体目标，建设任务完成度、绩效目标达成度不到预期目标的30%的；存在重大错报、瞒报、弄虚作假现象。

联系人：何俊艺、彭文科；联系电话：0731-84723764。

邮箱：hnzcc908@163.com。

附件：1. 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中期绩效评价自评表

2. 湖南省楚怡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中期绩效评价自评表

3. 省“双高计划”“双优计划”中期绩效评价标准
4. 省“双高计划”“双优计划”中期绩效自评报告参考提纲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财政厅

2024年4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湖南省楚怡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 中期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校长签名：_____

表 1—1 学校层面绩效目标中期完成情况统计表

重点任务	成果名称 或类型	单位	总体 目标值	2023 年 完成值	中期累计 完成值	中期 完成率（%）
1. 加强党的领导	1.					
	2.					
	...					
2. 建设德技并修育人体系	1.					
	...					
...	...					

表 1—2 ***高水平专业群绩效目标中期完成情况统计表**

重点任务	成果名称 或类型	单位	总体 目标值	2023 年 完成值	累计 完成值	中期 完成率（%）
1.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1.					
	2.					
	...					
2.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1.					
	2.					
	...					
3. 教材与教法改革	1.					
	2.					
	...					
...	...					

备注：以上两个表要认真对照任务书填报，要包括产出指标（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含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专业群一张表。

表 1—3 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资金到位、使用情况一览表

具体事项	中期资金 预算额 (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使用情况		备注
		中期资金 到位额 (万元)	中期资金 到位率 (%)	中期资金 使用额 (万元)	中期资金 使用率 (%)	
省财政 投入资金						
举办方 投入资金						
行业企业 支持资金						
学校 自筹资金						
合计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2

湖南省楚怡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计划 中期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校长签名：_____

表 1-1 学校层面绩效目标中期完成情况统计表

重点任务	成果名称 或类型	单位	总体 目标值	2023 年 完成值	累计 完成值	中期 完成率（%）
1. 加强党的领导	1.					
	2.					
	...					
2. 建设德技并修育人体系	1.					
	...					
...	...					

表 1-2 ***优质专业（群）绩效目标中期完成情况统计表**

重点任务	成果名称 或类型	单位	总体 目标值	2023 年 完成值	累计 完成值	中期 完成率（%）
1.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1.					
	2.					
	...					
2. 课程教学资源建设	1.					
	2.					
	...					
3. 教材与教法改革	1.					
	2.					
	...					
...	...					

备注：以上两个表要认真对照任务书填报，要包括产出指标（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含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专业群一张表。

表 1-3 优质中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资金到位、使用情况一览表

具体事项	中期资金 预算额 (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使用情况		备注
		中期资金 到位额 (万元)	中期资金 到位率 (%)	中期资金 使用额 (万元)	中期资金 使用率 (%)	
省财政 投入资金						
举办方 投入资金						
行业企业 支持资金						
学校 自筹资金						
合计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3

省“双高计划”“双优计划”中期绩效评价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依据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对照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填写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根据建设单位填报数据计算得分,根据提交佐证材料进行调整
	质量指标 (15分)	对照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填写质量指标完成情况,根据建设单位填报数据计算得分,根据提交佐证材料进行调整
	时效指标 (10分)	中期任务完成率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评价要点: ①引领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和人才培养的贡献度; ②支撑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③推动形成一批国家和省级层面有效支撑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制度、标准的贡献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评价要点: 项目建设成果、国家和省级标志性成果、学校治理体系与制度建设、学校特色品牌打造的可持续影响时间和范围等方面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评价要点: ①在校生满意度;②毕业生满意度; ③教职工满意度;④用人单位满意度; ⑤家长满意度
管理与执行指标 (30分)	资金到位率指标 (8分)	根据《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数/项目预算数×100% 评价要点: ①项目资金到位总数是否足额或超额; ②各级投入到位资金是否足额,包括以下内容: 本级财政核拨省级财政专项到位资金是否足额; 举办方投入到位资金是否足额; 行业企业支持到位资金是否足额; 学校自筹到位资金是否足额
	资金预算执行率指标 (8分)	参考《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等相关规定,预算执行率=到位资金使用总额/项目预算总额×100% 评价要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依据
管理与执行指标 (3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 (10分)	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资金是否单独核算的； 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③资金使用方向及合规性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管理指标 (4分)	评价要点： ①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制度执行是否有效。是否对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客观分析并提出解决方案； ②组织机构是否健全，协调推进是否有序

省“双高计划”“双优计划”中期绩效 自评报告参考提纲

一、总体情况

- (一) 中期建设任务完成和绩效目标达成总体情况概述
- (二) 中期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概述
- (三) 中期项目建设自评分和自评结论

二、中期建设任务完成和绩效目标达成具体情况

(一) 学校层面。对照经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批复备案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逐项总结梳理学校层面建设任务完成和绩效目标达成情况，取得的成效。

(二) 专业群层面。对照经省教育厅、省财政厅批复备案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逐项总结梳理专业群层面建设任务完成和绩效目标达成情况，取得的成效。每个专业群应分别描述。

三、推进项目建设采取的主要措施

(一) 项目推进机制建设与运行。项目推进的组织管理、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可从学校和专业群两个层面进行总结）。

(二) 项目资金管理与使用。项目资金投入机制、资金管理制度、预算编制与执行、资金使用情况。（可从学校和专业群两个层面进行总结）。

四、特色经验与做法

主要围绕学校和专业群在对接国家和我省重大产业布局、服务国家和我省重大战略、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方面，在落实“一体两翼五重点”战略部署方面的特色经验做法，突出职业教育的支撑力、贡献度，数据要详实。

五、存的主要问题

对建设过程中存在问题进行分析，并说明原因。

六、改进措施

提出下一步改进工作的考虑。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

如果存在调整变更建设方案和任务书内容的情况，必须分项说明具体调整情况（包括目标、标准、经费等），并说明是否报省教育厅审核备案。

自评报告后，每校需结合建设任务完成情况，提交 1-2 个典型案例，内容主要包括背景问题、办法举措、工作成效和经验启示等四个部分，每个案例字数控制在 2000 字以内。